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NANJING SAMPLE TECHNOLOGY CO.,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08)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變更

董事委員會之人員組成變更

及

選舉職工監事

###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茲提述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的通函(「該通函」)。除非另有指明，否則本公告所用的詞彙與該通函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建議決議案(「決議案」)已由股東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獲委任於股東週年大會為投票表決出任監票人。各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佔投票總數之概約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1	審議並批准本公司二零一八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530,235,019 (100%)	0 (0%)	530,235,019
2	審議並批准本公司二零一八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530,235,019 (100%)	0 (0%)	530,235,019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佔投票總數之概約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3	審議並批准本集團二零一八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530,235,019 (100%)	0 (0%)	530,235,019
4	授權並批准派發二零一八年末期股息；	530,235,019 (100%)	0 (0%)	530,235,019
5	授權董事會委聘核數師並決定其截至二零一九年度之酬金；	530,235,019 (100%)	0 (0%)	530,235,019
6	審議並批准二零一八年度向法定儲備作出分配之決議案；	530,235,019 (100%)	0 (0%)	530,235,019
7	(i) 審議並批准重選沙敏先生為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代表本公司決定其酬金。	530,235,019 (100%)	0 (0%)	530,235,019
	(ii) 審議並批准重選朱翔先生為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代表本公司決定其酬金。	525,750,019 (99.15%)	4,485,000 (0.85%)	530,235,019
	(iii) 審議並批准委任于暉女士為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代表本公司決定其酬金。	530,235,019 (100%)	0 (0%)	530,235,019
	(iv) 審議並批准委任常勇先生為非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代表本公司決定其酬金。	530,235,019 (100%)	0 (0%)	530,235,019
	(v) 審議並批准重選胡漢輝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代表本公司決定其酬金。	530,235,019 (100%)	0 (0%)	530,235,019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佔投票總數之概約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vi) 審議並批准重選高立輝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代表本公司決定其酬金。	530,235,019 (100%)	0 (0%)	530,235,019
	(vii) 審議並批准委任牛鐘潔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代表本公司決定其酬金。	530,235,019 (100%)	0 (0%)	530,235,019
	(viii) 審議並批准重選戴建軍先生為監事，並授權董事會代表本公司決定其酬金。	530,235,019 (100%)	0 (0%)	530,235,019
	(ix) 審議並批准重選仇向洋先生為獨立監事，並授權董事會代表本公司決定其酬金。	530,235,019 (100%)	0 (0%)	530,235,019
特別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佔投票總數之概約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8	審議並批准向本公司董事會授予一般授權以發行內資股及H股。	529,543,500 (99.87%)	691,519 (0.13%)	530,235,019

由於過半數以上之股東投票贊成上述第 1 項至第 7 項普通決議案，因此所有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由於三分之二以上之股東投票贊成上述每 8 項特別決議案，因此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內資股及H股總數分別為562,558,500股及229,500,000股，其持有人有權出席並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概無本公司股份之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只可對有關決議案投反對票。

## 派付末期股息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七日(星期二)向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二)(「登記日」)當日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股東」)發放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0元。H股股東的股息以港元支付，匯率按照末期股息宣派日前五個工作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平均匯率計算，即每股H股可得股息0.1138港元。

依照中國相關稅務規則及法規，派發末期股息將根據各種股東類型情況將其納稅義務、具體繳納方式及相關稅法依據列示如下表：

股東性質	發放對象	稅種	所得稅稅率	繳稅方式	法條
內資股股東	居民企業	免稅	不適用	不適用	《企業所得稅法》第二十六條
	非居民企業	企業所得稅	10%	代扣代繳	《企業所得稅法》第四條；第二十七條；《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第九十一條
	境內個人	個人所得稅	20%	代扣代繳	《個人所得稅法》第三條；財稅[2016]127號
	外籍個人	個人所得稅	免稅	不適用	財稅[1994]20號第二條(八)；

股東性質	發放對象	稅種	所得稅稅率	繳稅方式	法條
H股股東	居民企業	有條件免稅(持有不滿12個月取得的股息紅利，自行申報納稅)	居民企業適用的稅率	自行繳納	《企業所得稅法》第二十六條；《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第八十三條
	非居民企業	企業所得稅	10%	代扣代繳	國稅函[2008]897號
	境內個人	個人所得稅	20%	代扣代繳	《個人所得稅法》第三條；財稅[2016]127號
	外籍個人	免稅	不適用	不適用	財稅[1994]20號

說明：任何以非個人股東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它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它組織及團體名義登記的H股股份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所持的股份，其應得之股息將被扣除企業所得稅。

謹請投資者仔細閱讀本公告之內容。本公司將嚴格依法或相關政府部門的要求，並且嚴格依照登記日的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對於任何因股東身份未能及時確定或確定有欠準繩而提出之任何要求或對代扣代繳安排之爭議，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將不會負上任何責任及一律不予受理。

## 董事變更

董事會謹此宣佈，馬俊先生(「馬先生」)因要專注個人其他業務活動，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此外，沈成基先生(「沈先生」)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鑑於彼之退任，沈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馬先生及沈先生分別已確認，彼與本公司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不知悉任何有關彼退任之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馬先生及沈先生於彼等任職期間為本公司所作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于暉女士獲選為執行董事，常勇先生獲選並調任為非執行董事，牛鐘潔先生獲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自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起生效。上述董事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于暉女士**（「于女士」），42歲，本科學歷，上海高級金融學院EMBA在讀，本公司副總裁。于女士於一九九四年至二零零三年於中國人民解放軍服役，二零零三年至二零一二年就職於南京市工商局企業處，二零一二年加入本公司，擔任戰略推進中心總經理。于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三月擔任本公司副總裁。

于女士將與本公司訂立有關其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的服務合約，任期由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起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束，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予以退任及重新委任。于女士的酬金將參照本公司其他執行董事之酬金、當時市場情況以及其職務及須承擔責任而由本公司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除所披露者外，于女士概無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于女士並無持有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之本公司之股份權益。于女士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公開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

就董事所知，概無任何有關於于女士之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與于女士委任為執行董事有關而須提呈本公司股東注意。

**常勇先生**（「常先生」），52歲，碩士研究生學歷，高級經濟師，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董事長、副總裁、提名委員會成員，負責實施本集團的策略及業務計劃。彼於一九九零年三月獲得哈爾濱工業大學計算機應用碩士學位。常先生於一九九零年七月至一九九二年九月期間曾任南京市財政局計算機中心辦事員。於一九九二年九月至一九九三年三月任南京肯德基有限公司經理。常先生於一九九三年六月起成為南京三寶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主要負責擴充、經營及管理三寶集團的業務。常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加入本公司，並最初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裁，並於二零一四年五月擔任本公司副總裁。常先生現時亦分別擔任本公司附屬公司江蘇智運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及南京物聯網研究院發展有限公司之董事長職務，並於江蘇瑞福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及南京城市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常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有關其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的服務合約，任期由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起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束。須根據公司章程予以退任及重新委任。常先生的酬金乃參照當時市場情況、其職務及須承擔責任而由本公司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常先生於南京三寶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三寶集團」）間接擁有38.96%權益。三寶集團直接持有397,821,000股內資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0.22%。三寶集團由江蘇三寶擁有100%，而江蘇三寶由西藏卓財創業投資管理有限責任公司（「西藏卓財」）擁有38.96%。西藏卓財由上海聯啟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上海聯啟」）擁有90%，而上海聯啟由常先生實益擁有99%。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常先生被視為於三寶集團及江蘇三寶的全部權益中擁有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常先生被視為於所有397,821,000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於本公告日期，除所披露者外，常先生概無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常先生並無持有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之本公司之股份權益。常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公開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

就董事所知，概無任何有關常先生之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與常先生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有關而須提呈本公司股東注意。

**牛鐘潔先生**（「牛先生」），50歲，於一九九四年五月獲美國東北密蘇里大學頒發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亦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獲香港大學頒發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牛先生曾於多間金融機構工作，在股權資本市場擁有豐富經驗。於一九九五年九月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牛先生於五豐有限公司擔任項目經理及副經理（投資部），負責投資分析。於二零零零年一月至二零零二年二月，彼於星展亞洲融資有限公司擔任高級合夥人（股本市場）。於二零零三年四月至二零零六年四月，牛先生於博大資本國際有限公司擔任代表及負責人員，負責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牛先生自二零零六年六月至二零零八年一月分別為匯金（證券）有限公司及匯金（資本）有限公司在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方面的負責人員。彼其後於二零零八年二月至二零一五年一月擔任睿智金融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由二零零七年九月至今，彼為睿智金融國際有限公司董事，亦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起擔任該公司就進行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方面的負責人員。另外，彼分別自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及二零一零年七月起擔任睿智金融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在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方面的負責人員。自二零一六年二月起，彼為金誠控股有限公

司(股份代號：146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五年四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七日，牛先生曾為北京體育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03)的執行董事。

牛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期由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起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束。須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予以退任及重新委任。牛先生的酬金將參照本公司其他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以及彼等之職務及須承擔責任而由本公司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除所披露者外，牛先生概無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牛先生並無持有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之本公司之股份權益。牛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公開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

就董事所知，概無其他有關牛先生之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與牛先生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而須提呈本公司股東注意。

### **董事委員會之人員組成變更**

董事會宣佈，常勇先生將繼續擔任本公司副董事長職務，但彼不再擔任本公司戰略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起生效。董事會進一步宣布，董事會已決議(i)委任于暉女士為本公司戰略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ii)委任高立輝先生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但彼不再擔任提名委員會成員及；(iii)委任牛鐘潔先生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均自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起生效。

## 選舉職工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鄒濤先生由本公司職工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推選為職工監事，任期自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起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承董事會命  
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沙敏

中國南京，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沙敏先生(董事長)、朱翔先生及于暉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常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胡漢輝先生、高立輝先生及牛鐘潔先生。

\* 僅供識別